


# 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學生寒假生活須知

- 一、本校寒假自 112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 月 15 日止。
- 二、全校銷過日:1/29(一)-1/31(三),9:00 孔子銅像前集合找生教組報到,請穿著「運動服」到校。
- 三、九年級寒輔期間(1/29-2/02),到校請遵守校規、手機規定及出缺席規定。
- 四、各班級依各科寒假作業規定請於寒假結束前完成。
- 五、寒假校外生活規定:
  - 1、保持良好生活習慣,從事有益身心之休閒活動,不吸菸、不吃檳榔、勿濫服藥物、遠離毒品、不涉足且不受僱於不當場所(例如:夾娃娃店、電玩間、色情 KTV、泡沫紅茶店、酒店、舞場、三溫暖、PUB、網咖、撞球間...等),避免流連校外店家以維持身心健康發展。
  - 2、維護同學假期安全,參與各項戶外活動時,須家長同意或陪同,並注意各項安全事項,如:火災、交通事故、一氧化碳中毒等意外事件的防範。外出戲水時,安全水域要認清,且要到有合格救生員的場所,並有家人或朋友的陪同。
  - 3、外出須告知父母(事由、地點、返家時間及聯絡電話等,最好由家長陪同前往),且深夜不在外遊蕩等,以免觸法。
  - 4、嚴禁騎機車,搭乘機車需配戴安全帽,騎腳踏車不併行,並遵守交通規則,依照交通號誌或警察之指揮來穿越馬路,不任意穿越車道、安全島及護欄、不可以闖紅燈。
  - 5、假期期間,勿暴飲暴食,請節約金錢,養成儲蓄的習慣。
  - 6、體諒父母的辛勞,協助處理家務,是孝順父母最具體的行動。
  - 7、寒假期間,慎防打工詐騙,打工需滿 15 歲以上及經家長同意,以免受騙上當。
  - 8、請注意網路社群媒體交友訊息慎防詐騙,若有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歹徒詐騙,切記詐騙三步驟:「保持冷靜」、「小心查證」、「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」尋求協助,以避免上當受騙。

教育部詐騙 防制專區
---------------
- 七、健康好 YOUNG 不特-寒假學習單,全班收齊繳交為全年級前三名班級且表現良好者,班級換便服日 1 天,導師於開學後以班為單位擇優 5 人獎勵。
- 八、假期中校外有優良行為,按校規獎勵;若有損及校譽行為亦將視情節輕重依校規懲處,以上均列入學期「日常生活表現」成績計算。
- 九、假期中返校處理事務須穿著校服,未依規定穿著者,一律不准進入校園(校門警衛將嚴格執行)。

十、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即時通報網」，為了讓學生方便記誦，教育部提出「救溺五步、防溺十招」，請同學遇見危險一定要保持鎮定。

**救溺五步**叫叫伸拋划、救溺先自保；**防溺十招**及**四不要**提醒，相關資訊請上<http://www.sports.url.tw/>



防溺 10 招  
宣導短片



學生水域  
運動安全  
網



十一、假期中遇有重大（特殊）事故或意外，應立即與學校導師、學務處及輔導室連絡，請求協助。

十二、開學日：112年2月16日（星期五）07：20前到校，當天正式上課，請穿著學校制服。

敬祝

新年平安快樂

北投國中學務處

113.1.18

學校總機：(02)2891-2091

學務處 聯絡電話：分機 300、301、302

輔導室 聯絡電話：分機 500、501

教務處 聯絡電話：分機 200、201、202

總務處 聯絡電話：分機 400、401

警衛室 聯絡電話：分機 409